

单位	浙江琦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3 万台变频器及 80 万台智能电能表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海盐县泰山街道金禾路 1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沈建月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变频器主要在石化、钢铁、建材、油田、纺织、化工、印刷、塑胶、机床、矿山等行业广泛成功应用。变频器是应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变频器主要由整流(交流变直流)、滤波、逆变(直流变交流)、制动单元、驱动单元、检测单元微处理单元等组成。变频器靠内部 IGBT 的开断来调整输出电源的电压和频率，根据电机的实际需要来提供其所需要的电源电压，进而达到节能、调速的目的，另外，变频器还有很多的保护功能，如过流、过压、过载保护等。电能表是用来测量电能的仪表，又称电度表、火表、千瓦小时表，指测量各种电学量的仪表。本项目产品具有计量及存储功能、监视功能、控制功能、管理功能。 浙江琦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划拟在海盐县泰山街道内购买土地 16097 平方米(折合约 24 亩)，建造厂房两栋 4 层的生产厂房和一栋 6 层的办公楼，建筑面积共 35052 平方米，用于变频器和智能电能表的制造与研发。项目建成后，是集研发、工程、生产、品管、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研发生产项目。主要的产品为变频器及智能电能表。本项目配有先进的 PCB 贴片生产线、PCB 自动测试线、装配流水线、全自动三防处理机等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项目拥有一支从业多年的专业研发团队，测试设备齐全，确保生产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各国标准要求。项目于 2023 年正式投入生产，拟配有劳动定员 88 人，实行 8 小时白班制，年运行 300 天，将建成年产 13 万台变频器及 80 万台智能电能表建设项目。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陈飞、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2.07.15 陪同人:沈建月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苯、甲苯、二甲苯、溶剂汽油、二氧化锡、铅烟、甲基丙烯酸甲酯、异佛尔酮、异丙醇、噪声。	
检测结果	
根据检查结果可知，类比企业各岗位化学有害因素均符合国家标准 GBZ 2.1-2019《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的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故该项目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综上所述，浙江琦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3万台变频器及80万台智能电能表建设项目建成后各岗位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浙安监管安健〔2017〕68号），建设单位应当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审完成之日起20日内，通过公告栏、网站等方式及时进行信息公示。 (2)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评审组评审意见	
同意直接通过本报告	